

朝阳市财政局预算指标通知

朝财指社〔2018〕687号

关于下达 2018 年中央和省财政城镇居民 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的通知

市财政社保专户（市本级户）：

根据省财政厅《关于下达 2018 年中央和省财政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辽财指社〔2018〕345号）文件，现下达省以上财政结算 2017 年及以前年度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 2340 千元，其中：中央财政补助 2330 千元；省财政补助资金 10 千元。收入列 2018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1100223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转移支付收入”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“2101204 财政对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”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“510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”。

请尽快下达结算资金，确保专款专用并按规定于 2018 年 9 月底前将各级财政补助资金全部拨付到位。

资金来源：省专项

支付方式：实拨

附件：2018年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中央及省补助分配情况表
(不发)

朝阳市财政局

2018年8月27日

抄送：市医疗保险管理局，局内预算科、国库科、市财政监督局

朝阳市财政局社会保障科拟文

2018年8月27日印发

朝文注：106

2018年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中央及省补助分配情况表（不发）

单位：千元

县（市）区名称	合计	中央补助	省补助	账号
合计	-2,340	-2,330	-10	
市本级	-2,340	-2,330	-10	21001720303050005114-0003

辽财指社（2018）345号：-2340千元。